

小梅沙项目品牌建设和招商手册设计公司 招标文件

招标人名称(盖章):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2日

目 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2
第一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1.招标项目基本情况及要求	2
2.招标程序中的主要时间节点	3
3.投标文件提交成果及要求	4
第二节投标人须知前附件	6
第三节投标须知	7
1.总则	7
2.招标文件	7
3.投标文件的编制	8
4.投标文件的提交	9
5.评标及开标	9
6.确定中标人	12
7.其他	12
第三章合同范本	13
第四章服务任务书	20
第五章报价文件格式	22
★报价一览表	22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5
1.投标函	26
2.投标承诺书	27



3.拟投入本项目成员情况表.....	28
4.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成员简历表	29
5.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0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1
7.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32
8.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33
9.成功案例一览表	33
10.服务响应方案.....	34
附件一：评标表格.....	35
1.资格符合性审查.....	35
2.商务技术评估.....	36
3.报价响应性评定.....	38
4.综合评估分	3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我司拟以公开招标方式聘请设计公司为我司小梅沙项目开展品牌建设和招商手册设计工作提供服务。现诚邀各单位踊跃参与投标。

一、致投标人

本招标文件是依据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本招标项目的特点和需要编制的。招标文件的编制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二、服务内容

本次公开招标拟选择的设计公司提供如下四种服务，详见第四章服务任务书：

1. 制定品牌建设的概念和策略；
2. 制定项目品牌推广策略和计划执行方案；
3. 招商手册的编辑设计和制作。

三、招标文件发布及领取

招标信息发布网站：市属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cgpt.sotcbb.com>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sdg.com.cn>）、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szxmsi.com>）

公告时间：2019年4月22日9:00至2019年5月16日17:00

领取（下载）标书时间：2019年4月22日9:00至2019年4月24日17:00；

招标文件领取地点：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村13号小梅沙投资公司）。

四、公开招标事项说明

本次投标要求详见后附章节。

五、评审方式

采取综合评分法，评分标准详见附件。

六、联系方式

如在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有任何疑问，可按如下方式联系：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村13号小梅沙投资公司

彭珊珊 0755-25169787 pengss@szxmsi.com 徐云龙 0755-25169732 xuyl@szxmsi.com

感谢您的支持和参与！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2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招标项目基本情况及要求

表 2-1 项目基本情况

序号	内 容	规 定
1	项目名称	小梅沙项目品牌建设和招商手册设计公司
2	项目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
3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4	招标限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服务周期	以合同约定为准
6	服务内容	1. 制定品牌建设的概念和策略； 2. 制定项目品牌推广策略和计划执行方案； 3. 招商手册的编辑设计和制作。
7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组织并登记注册成立5年（含5年）以上（截至2019年5月1日），中国境外投标人提供有效商业注册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且在近5年内（截至2019年5月1日）无不良执业记录（投标人自行提供承诺书）； 2. 投标人须在近5年内（截至2019年5月1日），有3个（含）以上 类似国内外知名商业综合体项目 操作经验（合同或相关证明文件的首页和签字盖章页复印件加盖公章）。
8	投标报价上限	报价上限<80 万元人民币 （大写：捌拾万元人民币）。
9	评标入围方式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20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票决法；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议事法； <input type="checkbox"/> 价格法 具体规则： <input type="checkbox"/> 抽签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详细规则在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其他栏内明确）
10	是否讲标	是



11	评标方法	综合评标法，以综合评分法确定中标候选人。 由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梅沙投资公司）组成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12	中标候选人数量	中标候选人数量不得超过 3 名，且不得超过提交投标文件数量的 1/2。 即： 若提交投标文件数量 < 3，不具备开标条件； 若提交投标文件数量 ≥ 3、< 6，推荐中标候选人 2 名； 若提交投标文件数量 ≥ 6，推荐中标候选人 3 名。
13	定标方法	由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从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定标方式：采用票决制。 中标人确定后，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4	落标补偿费	不设补偿

2. 招标程序中的主要时间节点

表 2-2 项目主要时间节点

序号	内容	规定
15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投标人自行前往现场考察，以获取有关投标准备和签订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和信息。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6	招标文件发布及领取	1. 公告时间： 2019年4月22日9:00至2019年5月16日17:00 2. 领取（下载）标书时间： 2019年4月22日9:00至2019年4月24日17:00 3. 发布：市属国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s://cgpt.sotcbb.com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http://www.sdg.com.cn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http://www.szxmsi.com ） 3. 地点：前往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领取或线上领取（地址：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村 13 号小梅沙投资公司；联系人：彭珊珊 0755-25169787、徐云龙：0755-25169732）
17	招标文件答疑	投标人质疑截止时间：2019年5月6日17:00 投标人提交质疑问题的方式： √ 递送书面文件至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村 13 号小梅沙投资公司）。

		<p>√其他：E-mail:xuyl@szxmsi.com 电话：彭珊珊：0755-25169787、徐云龙：0755-25169732。</p> <p>招标人答疑截止时间：2019年5月11日17:00</p> <p>投标人获取答疑或招标文件补充文件的方式： √投标人自行前往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答疑，或电话及邮件答疑。</p>
18	投标截止时间及投标文件递交	<p>截止时间：2019年5月16日17:00</p> <p>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村13号小梅沙投资公司）</p> <p>投标文件递交联系人：徐云龙，联系电话：0755-25169732</p> <p>重要提示：</p> <p>（1）递交标书必须由本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投标员递交；</p> <p>（2）如委托投标员递交，需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验原件）；</p> <p>（3）递交标书需提供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p>
19	投标有效期	30个自然日
20	开标会	<p>开评标时间：2019年5月17日起5个工作日内（含5月17日）</p> <p>开标地点：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村13号小梅沙投资公司）</p>
21	签订合同	15个自然日内（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个自然日内）。

3.投标文件提交成果及要求

表 2-3 项目编制成果及要求

22	投标文件	<p>商务标主要内容如下（详见第六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函 2) 投标承诺书 3) 拟投入本项目成员情况表 4)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成员简历表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7)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8)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	---

		<p>9) 成功案例一览表（编制进汇报文件）</p> <p>价格标主要内容如下</p> <p>1) 项目总体价格</p> <p>资信标主要内容如下</p> <p>1) 营业执照复印件（中国境内投标人提供，加盖公章）</p> <p>2) 有效商业注册文件复印件（中国境外投标人提供，加盖公章）</p> <p>3)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法人签名）</p> <p>4)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被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核对原件）</p> <p>5) 近5年内（截止至2014年5月1日）有3个（含）以上类似国内外知名商业综合体项目操作经验（项目合同或相关证明文件的首页和签字盖章页复印件加盖公章）</p> <p>技术标中技术响应主要内容如下（详见附件）：</p> <p>1) 小梅沙品牌营销设计策划综合评判</p> <p>2) 类似案例展示综合评判</p> <p>3) 团队情况</p> <p>4) 工作方案</p> <p>5) 其他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内容</p> <p>同时参照第四章服务任务书内容自行做出响应。</p>
23	投标文件份数及密封要求	<p>1. 商务标和技术标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共六份；</p> <p>2. 价格标正本副本文件各一份，共两份；</p> <p>3. 价格标（正副本）单独密封一个信封，共一套；一份技术标和一份商务标作为一套投标文件密封，共三套（一正两副）；密封处用封条并加盖公章；</p> <p>4. 资信标（正副本）单独密封一个信封，共一套。</p> <p>注：商务标、资信标和技术标中，不得出现报价信息；资信标在讲标前拆封并做确认，如资质不符合，视为无效投标文件或被判废标。</p>
	联系人	<p>彭珊珊 0755-25169787</p> <p>徐云龙：0755-25169732</p>

重要提示：

1. 本招标文件所示时间均为北京时间。“日”，若无特殊说明，均指日历天。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件

1、公司概况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是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为加快深圳市盐田小梅沙片区整体更新发展而成立的旅游综合开发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5 月，是深圳小梅沙文化旅游产业融资平台和投资主体，对小梅沙片区的核心资源进行开发、建设和运营统筹。

2、小梅沙项目

小梅沙项目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海滨旅游区，东临大鹏新区，西侧紧邻大梅沙，北为三洲田，南临大鹏湾。距福田市中心 28 公里，距离盐田副中心 10 公里，拥有优良的山、湖、沙滩、礁石等山海资源，是距离深圳市区最近、拥有天然沙滩的滨海公园之一。根据小梅沙片区整体改造总体规划成果，未来小梅沙以“拥抱海洋、梅沙小镇”为主题，以海洋文化为核心，营造集旅、居、业于一体的世界级滨海旅游度假区。北区将规划建设郊野生态公园、户外运动基地，南区将重点发展休闲度假、商贸会务、高端医疗、健康管理、水上运动等产业。



图 1：小梅沙项目用地图

第三节 投标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说明

1.1.1 项目名称：见投标须知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以下简称前附表）；

1.1.2 项目地点：见前附表。

1.2 招标范围、费用、内容

1.2.1 服务周期：见前附表；

1.2.2 费用限额：见前附表；

1.2.3 服务内容：见前附表。

1.3 资金来源

本招标项目已取得项目审批部门的批准，资金已落实，且能保证其顺利实施。

1.4 合格的投标人

投标人及其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前附表所要求的相应规定。

1.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其投标文件编制与提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内容

2.1.1 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的特点和需要，编制本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致投标人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合同范本

第四章 服务任务书

第五章 报价文件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1.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完整。如有残缺，应在获取招标文件后3日内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否则，由此导致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

2.2.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若有任何疑问，应于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招标人质疑。

2.2.2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将以补充文件的形式，于前附表规定的招标人答疑截止时间前报主管部门备案，并以书面形式告知所有投标人。



2.2.3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补充文件的内容不一致时，以补充文件为准；当补充文件之间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4 为确保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进行研究，招标人可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并在招标文件补充文件中予以明确。

2.3 招标会

2.3.1 投标人应按前附表规定或招标人书面通知的时间、地点，委派代表参加招标人主持的招标会。未出席招标会的，招标人可以取消其投标人资格。

2.3.2 投标人委派代表应随身携带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明。

3. 投标文件的编制

3.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单位

3.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必须用中文书写。

3.1.2 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支持文件、印刷文献等若有另一种语言的，必须附中文译文。为便于理解投标文件，以中文译文为准；投标文件中的专业术语，须附中文注释。

如投标文件未附中文译文，该资料不予认可，由此导致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3.1.3 除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2 投标文件的组成

3.2.1 投标文件的组成见前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效期应符合前附表的规定。投标有效期见前附表规定，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计算。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3.3.2 招标人因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人可以拒绝投标，招标人对退出的投标人不作任何经济补偿。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在延长期内本招标文件的规定仍然适用。

3.3.3 已完成评标，出现特殊情况，招标人可要求中标候选人按规定延长其投标有效期。

3.4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3.4.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须使用本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投标文件格式见本招标文件第六章。

3.4.2 商务标编制内容见前附表规定；商务标封面的右上角应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



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如果未标注“正本”的，则由招标人认定一本为“正本”。

3.4.3 设计文本文件见前附表规定；

3.4.4 电子文件的编制内容见前附表规定：

投标人可自行选定提交工作方案格式。

3.5 投标文件的签署

3.5.1 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投标人名称（公章）”之处，应填写投标人的单位名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3.5.2 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投标人代表（签名或盖章）”之处，必须由投标人代表签名或盖章。投标人代表必须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3.5.3 投标文件如有修改，修改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4. 投标文件的提交

4.1 投标文件的份数、标记和密封

投标文件商务标和技术标正本一本副本两本本；价格标正本副本各一本包括商务标，技术标和价格标共八本。标记和密封见前附表。

价格标要求单独密封，否则视作废标处理。

4.2 投标截止时间

4.2.1 投标人应根据前附表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地点。逾期概不受理。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应自行离开投标地点，不得逗留及影响他人递交投标文件。

4.3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至投标文件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要求补充、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做必要修正或澄清除外。

4.4 截标时投标文件的数量要求

截标时递交标书的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名的，招标人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暂停或继续开标和评标程序。如导致招标失败，招标人将不承担因此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

5. 评标及开标

5.1 评标委员会职责

5.1.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

5.1.2 评标委员会推举一名评标组长，主持评审工作，在评标过程中，负责人与其他成员有同等打分权。



5.1.3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审，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5.1.4 评标过程中发现的重大问题，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裁决。如果否决全部投标，应先征询招标人意见。

5.1.5 评标讨论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对投标文件发表专业、客观、公正的意见，意见不一致时应作进一步的讨论。评标委员会成员对任何一个投标文件的质疑，应当在讨论或现场讲解时提出，评分结果确定后才提出的质疑，不可作为改变评分结果的依据。

5.2 评标及开标程序

评标及开标按以下步骤进行：

5.2.1 评标委员会成员全部到齐后，评标组长组织进行启封并编号，各部分文件编号应当一致。

5.2.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听取投标人标书讲解（若有）。

5.2.3 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评审，按附件一确定的评分方法进行打分。

5.2.4 如果有废标提议，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共同表决，决定是否废标。

5.2.5 开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撰写、签署评标报告，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委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

5.3 投标文件不予受理情形

5.3.1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 1) 逾期提交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
-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投标函》，且投标人拒绝接受修正的；
- 4)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投标报名或者资格预审时不一致且不能提供有效证明的；
- 5) 投标人单独以个人名义或以联合体成员名义，同时参加投标的；
- 6) 被责令停业的、被暂停的，或被取消投标资格的。

5.4 废标情形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将作废标处理：

5.4.1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人规定的报价限额的；

5.4.2 投标报价有严重缺漏。

5.4.3 价格未另外密封。

5.4.4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未申明哪一个有效。

5.4.5 未在指定时间送到文件或者参加人未到指定地点。

5.4.6 未按照规定进行密封。

- 5.4.7 提交文件未按规定盖章。
- 5.4.8 未携带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明参加开标会。
- 5.4.9 价格总价无法辨认。
- 5.4.10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出现串通投标、弄虚作假投标的；或两家以上的投标文件与其他投标人的文件有明显雷同，有围标串标嫌疑。
- 5.4.11 投标文件中存在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内容的。
- 5.4.12 组成联合体投标。
- 5.4.13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5.5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标准和确定原则

5.5.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汇总”的规定做出不予受理或废标后，使得有效投标不足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应视投标情况，做出以下评标结论：

- 1) 认为投标仍具有竞争的，推荐中标候选人；
- 2) 认为投标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的，招标人应当宣布本次招标失败，重新组织招标。

5.5.2 评标过程中，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本次招标缺乏竞争性，可以不推荐中标候选人，建议招标人重新组织招标。

5.5.3 本次招标如果评标委员会已推荐中标候选人或已有评标结论，无论随后出现何种情形，招标人在本次招标中不再接受另外的中标候选人，除非重新组织招标投标。

5.6 评标过程的保密

5.6.1 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5.6.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不得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任何有影响的行为。

5.6.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5.7 其它规定

5.7.1 若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出现违法的各种情形的，招标人及评标委员会将提请主管部门对相应投标人作不良行为记录。

5.7.2 评标过程中，若评标委员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招标人重新招标，招标人不负担因招标失败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



6.确定中标人

6.1 定标原则

6.1.1 评标结束 10 个工作日内，招标人应按照前附表规定的定标方法确定中标人。

6.2 中标资格复核、发出中标通知

6.2.1 招标人依次核对中标候选人的资质证书及其业绩材料，如果实质上不符合规定要求的，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

6.2.2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6.3 授予合同

6.3.1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6.3.2 联合体中标的，由所有联合体成员法定代表人签署授权委托书，指定牵头人或代表，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招标人认为必要时，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实施合同共同和分别承担责任。(本次招标不适用)

6.3.3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服务工作，不得将中标项目的服务任务转让(转包或分包)给他人。

7.其他

7.1.招标投标投诉的处理

招标投标活动当事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有关规定的，有权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对招标人处理决定不服的，可向其主管部门投诉。

7.2 其他

7.2.1 除法律法规禁止外，招标人有权根据需要，对方案进行调整和修改。

7.2.2 投标人保证投标文件及资料均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必须承担全部责任。若投标人使用了他人的专利、专有技术，涉及的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7.2.3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



第三章合同范本

(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以最终签订的合同文本为准)



甲 方：

电话： 传真： 地址：

乙 方：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根据“小梅沙项目品牌建设和招商手册设计公司项目”招标结果（下称“本项目”或“项目”）的招标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 服务范围及内容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制定品牌建设的概念和策略；
2. 制定项目品牌推广策略和计划执行方案；
3. 招商手册的编辑设计和制作。

第二条 工作期限

2019年5月31日前完成品牌建设概念部分，2019年6月25日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内容。

第三条 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3.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3.1.1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项目服务必要的基础资料。甲方不能直接提供的，甲方及时协助乙方收集。

3.1.2 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3.1.3 甲方应指派专人负责与乙方或乙方指派的专人联系。甲方变更联系人，应及时告知乙方。

3.1.4 甲方有权根据项目的工作内容和成果要求，对乙方项目组主要成员的构成提出要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如发现乙方项目组主要成员有严重错误或有正当理由对乙方项目组主要成员履行的服务不满意的，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替换项目组主要成员，乙方应于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替换（替换人的资质和资历不得低于被替换人）并经甲方予以确认。双方约定的项目组主要成员名单见附件。

3.1.5 按照合同约定，经验收合格后接收项目服务成果。



3.1.6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提出修改意见。

3.1.7 甲方依本合同约定享有单方调整合同条款的权利，若甲方的调整导致费用增加，则相关费用按照本合同项目的各项服务的单价计算；若没有单价可供双方执行，则双方友好协商约定金额；相应的，若甲方调整导致费用减少的，则减少的费用将在此后甲方支付乙方的费用中抵扣或由乙方于收到《合同变更通知书》之日起5日内予以返还。

3.1.8 甲方调整合同条款且不导致费用增加的，则自乙方收到甲方所发出的《合同变更通知书》之日生效。

3.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3.2.1 乙方应按国家及深圳的有关法规、行业标准、技术规范以及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技术标准、工作进度和成果要求进行工作提供服务。乙方应对其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项目服务成果质量负责。

3.2.2 乙方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针对相关工作成果进行研讨并提出建议。成果送审阶段及方案审批过程中，乙方有义务需积极配合各阶段审查、审批工作。

3.2.3 对于已经提交成果验收的各阶段成果文件，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或者审批相关部门提供的书面成果审查或审批意见进行修改和完善。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修改已经由甲方确认的成果文件。

3.2.4 乙方应依据合同规定的工作内容和服务要求，组织具有相应能力的各层次技术人员组成本合同项目组。经双方约定的项目组主要成员名单见附件。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不得随意替换项目组主要成员（除非甲方提出要求），替换必须征得甲方同意且保证替换人员具有与被替换人员相当或更高的资质。

3.2.5 乙方对其工作人员在合同履行期间的一切行为负责，期间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及因此发生的人身损害赔偿和其他费用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如因乙方不当的履约行为给甲方造成名誉、财产等损失的，乙方应当及时、主动做好补救措施，并履行赔偿责任。甲方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有权向乙方要求赔偿。

3.2.6 乙方承诺履行本合同要求过程的全部成果合法，不损害任何第三人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第三人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利。

因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的侵权行为导致的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如发生第三人以本合同涉及的成果、技术、服务等侵权为由与甲方发生纠纷，使甲方名誉受损害，或向甲方索赔等情况，乙方应当承担由此所带来的一切后果，并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损失。

3.2.7 乙方应对其提交的合同成果的科学性、合理性、准确性等负责，若因乙方提交的成果存在瑕疵引发问题，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3.2.8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者部分转包或分包给任何第三方。



3.2.9 乙方有权依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第四条 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4.1 自本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25 日提交终稿成果后 30 个自然日。

4.2 乙方完成阶段性成果后，应当得到甲方确认后方可开始下一阶段的工作，如因甲方原因需等待确认，时间相应顺延。

4.3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双方认为有必要，经协商一致，可对中间过程的期限要求进行调整，并将最终成果提交日期提前或顺延。

第五条 合同金额

5.1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5.2 本费用包括项目所产生的税费等所有费用，除上述费用外，因履行本合同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但因甲方变更规划所导致的除外。

第六条 付款方式

6.1 首笔款-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提供书面请款函及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额的 20%，即人民币_____元整。

6.2 二笔款-乙方完成品牌概念部分送审稿，并经甲方认可，乙方发请款函及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额的 30%，即人民币_____元整。

6.3 三笔款-乙方完招商手册制作终稿，并经甲方认可，乙方发请款函及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额的 20%，即人民币_____元整。

6.4 第四笔-乙方提交最终成果，并经甲方认可，后满 30 个自然日，乙方发请款函及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额的 25%，即人民币_____元整。

6.5 尾款-在项目完成后的 3 个月作为跟踪期。跟踪期结束后，乙方发请款函及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额的 5%，即人民币_____元整。

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甲方逾期支付的，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不得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若税务或政府其他部门变更关于发票的规定，则乙方应提供符合当时新规定的合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款项直至乙方提交合法有效发票。乙方恶意提供虚假发票的，甲方有权向税务部门进行举报。

因乙方提供的发票未能达到税务或政府其他部门的要求引起的法律纠纷及税务风险均由乙方承担。因此导致甲方被要求补缴税款、罚款或遭受其他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

第七条 知识产权权属

7.1 乙方履行本合同形成的成果，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在内的一切权利都归甲方所有，甲方有权以任何方式行使知识产权权益，乙方不得干涉；乙方具有署名权和经甲方认可后的其他权利。

7.2 乙方不得利用本合同项目中间成果或最终成果开展或参与其他营利性活动，但经甲方同

意，乙方可以享有本合同项目中间成果或最终成果的下列相关权利：

7.2.1 利用本合同项目中间成果或最终成果用于学术研究，发表论文或著作；

7.2.2 经甲方同意利用甲方已公开的成果对外宣传的权利。

7.3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成果，归甲方所有。

7.4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资料或者工作条件（如有）所完成的新的成果，归甲方所有。

第八条 保密

8.1 为本合同之目的，“保密信息”包括：

8.1.1 相关服务成果；

8.1.2 任何一方为本合同而向对方提供的一切涉及商业秘密的材料；

8.1.3 一方在对方接触之前特别指定为保密的口头和书面信息；

8.1.4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无权单方面对任何第三方公开的合作内容。

8.2 合同双方将尽其合理的努力，促使其各自的代理人、雇员和代表尽量减少对另一方保密信息的散发和复制，并防止作出未经授权的透露。合同双方同意，只有有必要知悉另一方保密信息的该方代理人、雇员和代表才会得到该等保密信息。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另一方的保密信息透露给第三方。

8.3 “保密信息”不包括下述任何信息：

8.3.1 并非由于接受方过错而属于或者成为公众普遍可得的或知悉的信息；

8.3.2 在另一方透露之前接受方已通过合法途径知悉或可得的信息；

8.3.3 对透露信息的一方未承担任何保密义务的第三方后来向接受方透露的信息；

8.3.4 法律要求作为司法程序、政府调查、法定程序或其他类似程序的一部分而透露的信息；

8.3.5 在不违反与信息透露方的任何保密合同或者对其承担的其他义务的情况下，接受方已经或在此后独立获得或开发的信息。

8.4 任何一方均不得将对方的资料或成果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其他项目。否则，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支付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

8.5 因本项目服务工作所直接或间接取得、处理或接触的任何资料（不论是否采取保密措施）。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透露任何有关项目的内容，或公开任何项目中间成果或最终成果。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30% 的违约金。

8.6 保密期限：本条所约定的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失效，保密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合同终止后 1 年。

第九条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9.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拒付款项，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9.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和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本合同项下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鉴定费、差旅费、评估费、律师费、担保费及甲方聘请第三方完成相关成果所产生的费用等)。

9.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甲方若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9.4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项目主要成员的,或者乙方未按照招投标文件或合同规定安排具有相应资质的人员履行合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的 20%支付违约金,并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9.5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将合同标的全部或部分转包或分包给任何第三方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的 20%支付违约金,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9.6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第十条 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应协商解决,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出诉讼。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合同变更、解除、终止

12.1 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要变更合同的,应提前 30 日向对方发出书面通知,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签署变更协议。

12.2 乙方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单方有权自行核定乙方已完工作应得的相关服务费用支付给乙方:

12.2.1 乙方提交任一阶段性报告逾期达 10 天的;

12.2.2 乙方未按约定提供相关服务,经甲方提出后无法进行合理性补救的;

12.2.3 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经两次验收仍未通过的;

12.2.4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项目团队负责人或者主要成员的;

12.2.5 乙方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包或者分包给第三方的;

12.2.6 乙方有欺骗甲方的行为并给甲方造成严重经济或名誉损失的。

12.3 甲方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已完工作的相关服务费用:

12.3.1 甲方逾期支付制作服务费用达 20 天,经乙方书面催讨后仍未支付的;



12.3.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不提供服务所需资料，经乙方书面催交后仍不提供的。

12.4 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

12.4.1 因不可抗力影响，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

12.4.2 因法律、法规、地方政策（含决策）或甲方运营方针调整，甲方认为本合同已无必要继续履行的；

12.4.3 本合同项目义务已全部履行完毕。

因出现 12.4.1 项、12.4.2 项约定情形导致本合同终止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另一方，并在 3 个工作日内提交书面说明材料，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乙方已完工作的相关服务费用。

12.5 不论何种原因，本合同的终止，不应损害和影响各方应有的权利、索赔要求和应负的责任。

第十三条 其它

13.1 本合同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13.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13.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13.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13.5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第四条约定的时间期限届满后合同终止。

13.6 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 叁 份，乙方 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7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户行：

第四章服务任务书

一、制作内容

(一) 小梅沙项目品牌建设和招商手册设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制定品牌建设的概念和策略；
2. 制定项目品牌推广策略和计划执行方案；
3. 招商手册的编辑设计和制作。

(二) 小梅沙项目品牌建设和招商手册设计内容需体现以下核心要点：

1. 制定品牌建设的概念和策略

为提升项目识别性，树立品牌核心价值、主张及调性，编写故事内容并包装项目，以商业化手法提炼卖点、产品附加值、项目案名、主题定位、推广语及品牌形象设计。

所提交的成果文件需要包含：①概念及识别、②故事、③愿景、④推广语、⑤案名。以上方案需有国际化视野，包含中英文版本；

2. 制定项目品牌推广策略和计划执行方案：

确定整体片区宣传推广目标及策略原则，进而完成最终的品牌推广策略，包括但不限于：创意策略方案（如：广告策略、创意概念、视觉表现等）、传播策略（如：传播目标、传播原则、传播媒介及预算等）、公关策略（如：主题概念、公关目标、公关形式等）。

3. 招商手册的编辑设计和制作

甲方提供招商手册的策略大纲，乙方针对大纲进行文案策划、风格设计、排版编辑、英文翻译。另需提供印刷方案，包含纸张、规格、印刷工艺、印刷价格等方面内容。

二、制作要求

通过专业的创意和策划，以商业化手法提炼卖点、产品附加值、项目案名、主题定位、推广语及品牌形象设计等，达到向世界展示“中国·深圳·小梅沙项目”的目的。

- (1) 方案需有国际化视野，包含中英文版本；
- (2) 确定整体片区宣传推广目标及策略原则，进而完成最终的品牌推广策略；
- (3)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相关成果性文件及招商手册的策略大纲，中标单位根据内容进行上述工作；

三、时间要求

2019年5月31日前完成品牌建设概念部分，2019年6月25日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内容。



四、成果要求

1. 交付内容：

(1) ①概念及识别、②故事、③愿景、④推广语、⑤案名，以上内容推导方案及成果，成果包含中英文版本。版权归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有；

(2) 创意策略方案（如：广告策略、创意概念、视觉表现等）、传播策略（如：传播目标、传播原则、传播媒介及预算等）、公关策略（如：主题概念、公关目标、公关形式等）；

(3) 招商手册：包含文案策划、风格设计、排版编辑、英文翻译、印刷方案。

2. 交付格式：

(1) 制定品牌建设的概念和策略依据具体成果而定；

(2) 创意策略方案 Microsoft Office 文件；

(3) 招商手册 Microsoft Office PowerPoint、pdf 文档、可供印刷的 Adobe Illustrator 源文件，另需提供字体安装程序、手册中所包含的图片及印刷规范。



第五章报价文件格式

小梅沙项目品牌建设和招商手册 设计公司报价一览表

(要求单独密封)

投标文件内容：报价单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格式）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在研究了招标文件中所有文件和上述合同条件、技术资料后，我们对_____项目投标报价如下：

表 5-1 报价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期	备注
1			
投标总金额小写： 金额大写：			

- 1) “服务期限” 指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人必须响应的服务时间范围。
 - 2) 投标人如果需要对报价或其它内容加以说明，可在备注栏填写。
 - 3) 此表应经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人签名，并盖上公章；
 - 4) 此《报价一览表》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开标唱标时应单独密封在信封内递交，不得以任何形式在技术标及商务标文件中出现。
 - 5) 若本表与投标文件在内容上有出入，以本表为准。
 - 6) 不得填报有选择性报价方案（如有优惠折扣声明，请在此表“备注”栏中列出，最终以优惠后的“投标总金额”填报，并以此为准。除此以外不再接受降价函或其他形式的优惠声明）。
 - 7) 如因投标人填写有误，导致无法唱标，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 ★8) 本项目投标报价上限<人民币捌拾万元整（¥800,000.00元），超过该范围的投标将被拒绝。
- ★9) 价格分在本次投标中占30分。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其委托的全权代表人）：

日期：



表 5-2（附表）详细报价清单

投标报价：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项目		小计（元）	备注
	其他			
	合计			
投标 总金 额	(大写/小写)			
		(大写)	(小写)	

注：1、本项要求填写详细分项报价（格式自定）。

2、此表可延长或缩减，内容自定，表上各支出项目供参考，各投标人根据本项目实际涉及的所有支出项目情况修改后填写。

3、总金额与报价一览表的报价应一致。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其委托的全权代表人）：

日期：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各一份

小梅沙项目品牌建设和招商手册 设计公司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内容：商务标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郑重承诺：

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1. 投标函

致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小梅沙项目品牌建设和招商手册设计公司项目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服务任务要求。**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中的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工作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传真：

日 期： 年 月 日



2.投标承诺书

致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投标人已详细阅读了小梅沙项目品牌建设和招商手册设计公司项目的招标文件，自愿参加上述项目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定，自觉维护市场竞争秩序。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处罚。

2、近5年内（计算起始日：2014年5月1日）无任何犯罪记录。

3、服从《招标工作议程》安排，遵守招标有关会议现场纪律。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4、接受招标文件全部内容，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5、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若评标过程中查出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若中标之后查出有虚假，承担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而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6、保证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规定签订服务合同。如有违反，同意接受招标人违约处罚。

7、保证按照服务业合同约定完成服务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如有违反，同意接受招标人对本投标人违诺处罚。

8、保证中标之后不转包、不分包，若分包将征得招标人同意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9、保证按照投标文件中的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服务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有违反，同意接受违约处罚。

10、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进度及质量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

11、保证按招标文件及服务业合同约定原则处理因招标人原因增加或调整的工作量及其他事宜。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拟投入本项目成员情况表

表 6-1 拟投入本项目成员情况表

编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专业	技术职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4.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成员简历表

表 6-2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本职业年限		
资格证书编号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在服务和已完成的项目情况					
项目时间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规模	在服务或已完成	运营情况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重要提示：

- 1、投标人须随此表附上主要成员的职称证书、执业资格证书等相关资料复印件。
- 2、主要成员包括：项目总负责人和相关专业负责人。
- 3、境外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中文译本。



5.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单位名称）的（姓名）为我公司签署_____项目（项目名称，编号）已递交的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全权代表本人，所签署的本项目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我均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务：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7.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7.1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名称: _____ 电话号码: _____
 2). 地 址: _____ 传 真: _____
 3). 注册资金: _____ 经济性质: _____
 4).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_____
 5). 营业执照注册号: _____

随本表格附交一份最新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国外投标人提供有效商业注册文件。

- 6). 公司简介（自行描述）

7.2 投标人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荣誉证书或国内外企业出具的代理资格证

表 6-4 资质、证书代理资格证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公司 LOGO 样本

公司公章样本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

投标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名：

日期：



8.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表 6-5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

招标编号：

序号	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深圳市工商注册的投标人，因深圳市商事制度改革，新的营业执照如没有注册资金及经营范围的，提供工商查询档案或网络查询结果以证明相应内容）；国外投标人提供有效商业注册文件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4	投标人须在近5年内（截至2019年5月1日），有3个（含）以上类似国内外知名商业综合体项目操作经验（合同或相关证明文件的首页和签字盖章页复印件加盖公章）
5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相关资质证书或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若有）

注：以上所有资质证明材料必须加盖公章，中国境外或港澳台地区投标人参加投标的，如没有公章，投标文件及本章格式中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可留空不盖章，但必须由有效授权人签字（附有效授权书），否则，将按照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件”的规定视为无效投标文件或被判废标。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其委托的全权代表人）：

日期：

9. 成功案例一览表

表 6-6 2014 年 5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成功案例一览表

投标人：

招标编号：

序号	用户单位	项目名称	时间	规模/投资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1、此表可延长。

2、类似项目成功案例是指：2014年5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已完成的相关项目。

3、附以上业绩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必须提供）、用户证明或用户评价意见（若有）。

4、此表如有虚假项目，将导致被判为无效标。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其委托的全权代表人）：

日期：

10.服务响应方案

商务标主要内容如下（详见第六章）：

- 1) 投标函
- 2) 投标承诺书
- 3) 拟投入本项目成员情况表
- 4)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成员简历表
-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7)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8)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9) 成功案例一览表（编制进汇报文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其委托的全权代表人）：

日期：



附件一：评标表格

1.资格符合性审查

表附件-1 资格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评委签名：

序号	评议内容	评议标准	√/X
1	投标文件的密封、签字、盖章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2	投标文件的份数(技术标商务标正本一份、副本两份) 报价文件(正本、副本一份)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注：报价文件在所有讲标结束后拆封	
3	投标文件的格式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注：技术标和商务标中不得出现投标报价信息，否则按废标处理。	
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核查文件的合法有效性	
5	投标报价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不能超过最高限价。	
6	服务期限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结 论		

注：1. 此表内容应与招标文件的废标条款一致；

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 表中只需填写“√”或“×”；

4. 在结论栏中填写“合格”或“不合格”。



2.商务技术评估

表附件-2 商务、技术评估表

项目名称：小梅沙项目品牌建设和招商手册设计公司评委签名：

商务、技术响应总分：70分

1) 商务响应 (9分)			
评议项目	评分标准	评分栏	
(1)	类似国内外知名商业综合体项目案例：提供案例须包含项目名称，建设规模、投资额等基本内容。 (9分)	1. 每提供 1 个成功案例得 3 分，最多 3 个，得分最高不超过 9 分。 2. 案例项目范围及类型越接近本项目分值越高。 3. 案例需提供 2014 年 5 月 1 日起至今的项目，投标文件中应提供案例合同首页和签字盖章页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在汇报文件中简要介绍项目，注明公司在项目中的主要工作内容及完成效果。	案例 1 (优得 3 分，良得 2 分，差得 1-0 分)
		案例 2 (优得 3 分，良得 2 分，差得 1-0 分)	
		案例 3 (优得 3 分，良得 2 分，差得 1-0 分)	
2) 技术响应 (61分)			
评议项目	评分标准	评分栏	



<p>(1)</p>	<p>小梅沙品牌营销设计策划综合评判 (35分)</p>	<p>1. 小梅沙项目品牌营销思路及概念方案：对本次品牌营销项目情况的分析是否全面、客观、深刻，开发策略是否思路清晰、理念先进、论证充分，结论是否明确（15分）</p> <p>1) 思路及概念方案优，得15-12分； 2) 思路及概念方案良好，得11-5分； 3) 思路及概念方案差，得1-0分</p> <p>2. 对小梅沙项目理解情况：（10分）</p> <p>1) 对小梅沙项目了解情况深入。得10-7分； 2) 对小梅沙项目有一定了解程度，得6-2分； 3) 对小梅沙项目了解情况较差，得1-0分</p> <p>3. 创意方案的可执行性：（10分）</p> <p>1) 具有合理性，可执行性高，得10-7分； 2) 具有一定合理性，有一定的可执行性，得6-2分； 3) 不具备合理性，可执行性差，得1-0分。</p>	
<p>(2)</p>	<p>类似特发小梅沙项目品牌营销工作成果展示综合评判 (10分)</p>	<p>对展示的品牌营销工作推导过程及成果进行综合评定，包括但不限于：表现主题是否鲜明；创意内涵是否新颖；项目落地成果是否具有特色；是否具有项目整体性；标语文案是否精炼专业；画面视觉是否独特。</p> <p>优得10-7分，良得6-2分，差得1-0分。</p>	
<p>(3)</p>	<p>团队情况 (13分)</p>	<p>1. 项目负责人（讲标人）：（9分）</p> <p>作为项目负责人，具备丰富的类似项目经验，且实际操作过的项目获得过业主好评或者相关奖项。</p> <p>需提供合同证明材料（首页和签字页加盖公章），相关奖项证明材料。</p> <p>优得9-7分，良得6-3分，差得1-0分。</p> <p>2. 团队成员：（4分）</p> <p>组织架构合理，各岗位和人员安排合理；项目成员素质高，专业能力强，从业时间长，类似项目经验丰富。</p> <p>优得4分，良得3分，差得1-0分。</p>	



(4)	工作方案 (3分)	对投标人拟定的本项目工作方案进行评价（可结合设计任务书），包括但不限于：对工作进度安排等的合理性、计划性及保障性、控制性措施等进行评价。 优得3分，良得2分，差得1-0分。	
-----	--------------	---	--

3.报价响应性评定

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且报价不超过预算控制金额的投标供应商进入报价响应性评定，投标报价评审得分按以下方式计算：

(1) 应邀人不得以低于成本价报价。如果评委发现应邀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合理报价，且报价文件并未对此进行详细分析，评审委员会可将其定为无效报价。

(2) 价格评审为客观计算得分，总分为30分。价格得分计算方法如下：

取全部最终有效报价计算算术平均值，即为基准价。

(3) 基准价对应基准分为21分，投标报价高于基准价的，每高3%扣1分；低于基准价的，每低3%加1分；按相关比例关系进行打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 以上内容计算报价分时，保留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5) 价格分最高得30分，最低得0分

4.综合评估分

综合评估分=商务、技术得分(70分)+价格得分(30分)

